

证券代码：833103

证券简称：兆舜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东莞兆舜有机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2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芳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兆舜有机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东莞兆舜有机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并确认：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符合实际的情况、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兆舜有机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东莞兆舜有机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